

#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关于填报上海市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计划任务书等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本市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建设与管理，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并完善管理政策，更好地为科研机构服务，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填报计划任务书

填报范围为本市依托单位为大学或医疗机构并由市卫健委批复的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各有关单位组织下属由市卫健委批复的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大学只需填本单位直属科研机构，依托单位为医院的附设性机构由附属医院自行填报），填写《上海市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建设计划任务书》（附件1）并盖单位公章。建设计划任务书电子版请于11月20日前发至shswjwwbh@126.com，纸质版1份（盖章版）请交至市卫健委科教处（世博村路300号4号楼609室）。

### 二、征求意见

根据《上海市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建设与管理办法》，我处组织制定了《上海市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考核评估细则（试行）》（附件2），现征求各有关单位意见。修改意见电子版请于10月28日前发至shswjwwbh@126.com，逾期视为无意见。本通知及附件可至市医学情报研究所网站<https://kygl.shdrc.org>下载。

联系人：王炳华 23117974 林云 23117977

附件1：上海市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建设计划任务书

2：上海市附设性医学科研机构考核评估细则（试行）

上海市卫健委科技教育处

2022年10月14日

